

#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5年10月3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；实际出席董事14名，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6名，以电话方式出席的董事8名（李岷副董事长、金剑华董事、闫小雷董事、浦伟光董事、赖观荣董事、张峥董事、吴溪董事和郑伟董事）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成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与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关于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根据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、监管规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，与本公告同日披露。

在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#### （二）关于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相关事项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1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会议同意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现任监事会成员自该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；原监事会法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；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同步废止。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和现行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

继续履行职责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止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（三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与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**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会议同意对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修订后更名为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）、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；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，根据监管机构或公司登记主管部门的要求，对本次修订内容的格式或个别文字表述作非实质性调整（如需），并办理备案等事项。具体修订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修订后的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### **（四）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**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会议同意修订后的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议事规则》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和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，修订后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与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之日起生效。

在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相应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### **（五）关于 2024 年度工资总额清算方案的议案**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在董事会审议前，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0 日